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檢光總字第0978300725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拍賣沒收物1批，有意購買者，請屆時到場競買。

依據：奉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97年1月8日檢總卯字第0970901265
號函核准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拍賣日期：97年1月22日上午10點整。
- 二、拍賣地點：屏東縣屏東市棒球路11號之本署後面廣場。
- 三、投標物品：詳如拍賣沒收物清冊。
- 四、拍賣方式：以出價最高，且在核定底價以上，並當場繳清價
金者為承買人。
- 五、拍定後承類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退還買受物品。

檢察長 洪光煊

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
01	傳真機	4 台	13	電子秤	1 台
"	計算機	2 台	14	電子秤	2 台
02	無線電對講機	1 組	15	電子秤	1 台
03	手提無線電通訊機	1 台	16	計算機	1 台
04	手機	1 支	17	錄音機	1 台
05	行動電話	1 支	"	計算機	1 台
06	手機	1 支	18	傳真機	1 台
07	手機	1 支	19	傳真機	1 台
08	手機	2 支	"	計算機	1 台
09	手機	1 支	20	監視器 鏡頭	1 組
10	手機	12 支	"	監視器 螢幕	2 台
11	電子秤	1 台	"	監視器切換器	1 組
"	攪拌機	1 台	"	監錄系統電腦主機	1 台
"	手機	2 支	21	冰箱	1 台
12	研磨機	1 台	22	割草機	1 台
"	電子秤	1 台			